

坊间纪事

## 代沟

□ 李小芬

15岁的女孩在值日那天遭遇了痛经,这是女孩每月必经的一次疼痛。

与以往不同的是,因为洗抹布沾了冷水,女孩的痛经来得比以往时候更猛烈些。自习课上,女孩捂着肚子,痛得快要哭出来。

有5位同学陆续给女孩端来了热水。年轻的班主任老师也来了,递过来第6杯热水。女孩很感动,正想说谢谢,班主任老师却发出了感叹:“唉!做女人真苦啊!”

女孩前桌的男生,更是语出惊人:“要不要我给你揉揉?”女孩轻摇头,不用了,谢谢。而后,突然提高了声调:“去死吧!”

灌了6杯热水的女孩,脸红了,还泛着粉。她左边的女同学,手伸过来,一脸坏笑地摸了女孩的脸:

手机语文

## 连鬼都爱作诗

□ 流年

常会有人问:“平常都做些什么消遣?”

“看书。”

答案几乎不用想,反正一生也就只有这么一项廉价的嗜好。

“看什么书?”

哎,这就不容易回答了,既是爱看书,大概往往会是个“杂食性”的读者,而事情一杂,就难说清楚了。譬如说,此刻,我就正在翻看《全唐诗》里的某种“特殊作者”。

《全唐诗》除了收入的诗,居然还收鬼的诗,除了鬼,还有怪,还有妖,还有来托梦的古人例如舜帝,还有疯子……所以,且不去谈诗,只读诗的目录,就已经热闹非凡了。哎,我真是迷上了那个唐朝,那个连鬼也爱作诗的朝代。

下面且来举些鬼句:

唐太宗征辽,过定州,碰到一个非常有神彩的黄衣鬼,站在高坟上,太宗叫手下去向,得诗四句:我昔胜君昔/君今胜我今/荣华

心灵小品

## 懒人用长线

□ 苏潘云

年岁渐长,视力愈差。家里有现成的针线包,却不想打开,因为打开也是白搭,大眼对小眼,就是穿不上针啦。要用针线了,就去楼下的裁缝店,请眼神明亮的小徒弟给我穿一根专用线。

机灵玲珑的小徒弟善解人意:阿姨,要不要把线留长一些,这样可以多用几次。

不要。线留长了,不利索,不好用。我制止。

懒人用长线。每每这时,就想起这句话。这句话是我娘在世时常常挂在嘴边的。显然,我娘不赞成用长线。

幼时,老是被娘呼来唤去的,丫头过来,给娘穿针!

蹦蹦跳跳地过去,欢欢喜喜地执行娘的指示。聪明如我,不是不懂得,把线留长一些,可以减少穿针的次数。可是娘坚持适可而止。

柯式信箱

## 幸福处方

□ 柯云路

节前收到一封来信,主题吓人一跳:“我的人生从此无望”。

细看,事情远没有那么严重。这是一位80后女孩,大学毕业时,朋友介绍了一位男友,男孩家境富裕,人品也不错,可惜长得有些“丑”。女孩事后回忆,二十二岁的时候多么希望将男友带到众人面前有面子,所以约会了两次后就明确告诉对方不想再谈。这样的决定在当时不仅没有丝毫遗憾,反而认为自己相当“伟大”,没有在钱的面前倒下来。

一转眼女孩到了二十七岁,也有了可以谈婚论嫁的男友。男友长得挺帅,品性也好,遗憾的是父母家钱少。为了结婚,男孩用积蓄在郊区买了一套七十平方米的一居室,女孩看后觉得太小,且离城里上班有点远,将来若有了小孩……于是暗暗感叹,觉得男孩给了她想要的。

一次偶然的机会,女孩和以前被她否定的男孩在网上碰到了。男孩“好友”一般地说起自己的事,他在父母帮助下已有了自己的企业,买了两套大房,正准备结婚,父母送给未来儿媳一辆好车……这一切让女孩大受刺激,觉得自己错过了什么,那些大房好车本该属于她,只怪

“你的脸粉粉的,像怀春的少女,在等自己喜爱的男朋友。”女孩想笑,肚子却一阵阵抽疼,再次趴在了桌上。

“我决定了,不等他们下课给你买红糖了。我现在就请假,买止痛药去。”女孩右边一男生热情地起身。“你白痴呀,让她吃止痛药,将来她生了孩子怎么办?”男生同桌的女生挥手就给了男生一拳。

“天哪!天哪!现在的孩子!真让人受不了!”中午在家,听了女孩绘声绘色的汇报,女孩的母亲大为感叹。

“无聊,我看你们班就是一个流氓班。尤其那个男生,你怎么不给他一巴掌?”父亲拍桌而起。

“大惊小怪!开几句玩笑有什么啊?”女孩不屑一顾。

各异代/何用苦追寻

然后,此鬼消失了,太宗仔细一看,原来是慕容垂的坟墓。

梁瓌,长沙人,途经商山馆,遇到三个穿古代衣装的男子,当时秋月当空,三人要求跟梁瓌联句咏月,他们各写一句,凑成五绝两首:

秋月圆如镜/秋风利似刀/秋云轻比絮/秋草细如毛

山树高高影/山花寂寂香/山天遥历历/山水急汤汤

不过故事的结尾不太愉快,三个家伙中有位叫萧中郎的嫌梁瓌不懂诗,梁瓌生了气,叱骂起人来,三人立刻被他的盛气给震散掉了,原来不是三人,而是三鬼。

唉,多么怀念那个叫大唐的朝代,他们没有稿费,没有奖金,却人人出口成诗——而且,还“鬼鬼有佳句”。

不过,能在身为活人的时候就先把澄澈通透的句子写出来,应该是更聪明的好办法吧?

短平快,应该不是懒人的作风。

懒人用长线,用长线的效果绝对不是很好。长线限制了原本可能大有作为的拳脚胳膊腿,是不是?那就别用长线,这句话适不适用今天的职场呢?有时候,我这样想。

娘说,懒人用长线。

不要懒!娘的训诫言犹在耳。

我不懒,从小就懒的。

不是没有尝试过用长线。结果,正如娘说的,走针的时候,一不小心就被这里那里给绊住了,线在中间部分打了死结,硬是拉不过来,只好扯断一截,想用长线而不得,线和时间都被浪费,事与愿违了。

用短线的情形又是另番样子,停下穿针的当儿,可以就此检视一下劳动成果,思索要不要调整下一步的走针方向,这样,就不会往错误的方向越走越远,甚至走到返工的程度去。

短平快,应该不是懒人的作风。

懒人用长线,用长线的效果绝对不是很好。长线限制了原本可能大有作为的拳脚胳膊腿,是不是?那就别用长线,这句话适不适用今天的职场呢?有时候,我这样想。

自己一时意气用事全部失去了。她说,人生不会重来,而我的一生不会再有一次这样的机会。其实丑一点又怎样呢?那时年轻,以为爱情最重要,现在才知道婚姻没有钱是可怕的。如果当初选择了他,现在的生活会多么安逸啊。一时间女孩低迷,厌世,内心无限惆怅,甚至认为以后的人生都无望了。

其实,如果女孩当初勉强找了一个自己不喜欢的男友,恐怕现在会更加绝望。那个曾经被她否定的男孩不会变漂亮,他的变化只在于更有钱了。女孩后悔的恐怕不是失去这个男孩,只是那个男孩所拥有的钱。但事实上,钱有时不仅不能买到幸福,还有“副作用”。有钱人常常面对更多的诱惑,无论是美食还是美色,把持不好,会危及自身健康及家庭幸福。不久前我还收到一封来信,标题就是“有钱男人的女人为何大多不幸福”。

人总是向往得不到的东西,但手中握着的也许是最有价值的珍宝。能够遇到一个真心相爱的人,要懂得珍惜。“蜗居”时代,拥有七十平方米的新房已属幸运。两个年轻人完全有能健康及家庭幸福。不久前我还收到一封来信,标题就是“有钱男人的女人为何大多不幸福”。

人总是向往得不到的东西,但手中握着的也许是最有价值的珍宝。能够遇到一个真心相爱的人,要懂得珍惜。“蜗居”时代,拥有七十平方米的新房已属幸运。两个年轻人完全有能健康及家庭幸福。不久前我还收到一封来信,标题就是“有钱男人的女人为何大多不幸福”。

强词有理

## “最”过了头就是罪

顺地冠以“历史最悠久古都”的称谓。当然,这是闲话,也许是我神经太过于过敏。

走下古城墙,在去大雁塔的路上,地陪又一脸神气地介绍,大雁塔附近的唐代曲江池遗址上正在兴建一座仿唐园林的建筑群,冠名“大唐芙蓉园”,为亚洲最大。她进一步补充解释,这项巨大工程从2002年开始兴建,占地1000亩,其中开挖一个人工湖,水面面积300余亩,总投资13个亿,全国12个景观区分别演绎12个文化主题,主要是恢复人们从历史记载中想像出来的盛唐曲江池的景象。经过这个“亚洲最大园林”身旁时,我竟被“世界惊奇、国人震撼”的巨大广告语震撼!见我们一行都被这座“当今亚洲殊”的“巨大园林”震慑住,地陪乘兴又解说西安正在建设的几个“最”:西部最大的海洋馆,用飞机空运海水过来;亚洲最大的水上电影院等等。她的一番激情解说再次让我惊讶,西安可是严重缺水的城市,空运海水、淡水可能又为西安营造一个“最”字,那就

“最”过了头就是罪

是:西安的水最贵。

在西安采四天,历史的“最”只有凭心领会,但现在建起的“最”却是俯拾皆是,进西安古城,我就见到了西安东门外的一家羊肉泡馍馆的建筑上矗立的五个大字“天下第一碗”,“第一”在某种意义上也就是“最大”。虽然我没下车品尝那家羊肉泡馍,也觉得那仿唐的建筑很漂亮,但心里还不是滋味,我们并不是冲着现在建设的“最大”才去西安的啊!

无独有偶,在秦始皇兵马俑1号坑前,女解说员讲解发掘时的一段插曲。她说,首次发掘时,有一个盗贼混入考古专家队伍,乘人不备盗得一个兵俑头颅后,以30万元卖到香港。后来兵俑头颅追回时,盗贼被枪毙了。盗一个泥土烧制的人头被枪毙,虽然称为“最”,但没有一个人替盗贼惋惜,都认为该杀,为什么?说得简单一点,就是因为那泥巴烧制的兵俑头颅已是历史,历史的东西已成为无价之宝。

西安归来的路上,同行一众人问

纸上博客

## 悠悠弥河情

□ 王晓瑜

行驶在济青高速稠密的车流里,无论东去还是西来,只要经过弥河桥渡时,心里总情不自禁地咯噔一下,两眼不由自主顺着河道由近至远地无限望去。最后匆匆歪过脖子浏览它的下游……多少年,多少趟,无一例外。看见它干涸和污染,会有连续几天的郁闷;看到它流水清澈、岸柳吐翠就高兴得孩子似的手舞足蹈……

我的故乡就在青州弥河西岸,与盘龙山隔河相望。远远望去,盘龙山腰间两条青石长龙逶迤盘托其上,山顶有两个龙眼常年积水,灵光闪动。传说这里就是《水浒传》中二龙山聚义的地方。发源于沂蒙山麓的弥河,穿山越岭,坦坦荡荡,玉带般从山脚下流淌出去,与粗犷而雄浑的石河阴阳交汇。登高望,河床宛如少女的腰际,河水犹如母亲的乳汁,那细软的河沙一片片看不见。河水掠过沙滩,留下道道规则的鱼鳞纹,赤脚走在上面,松松软软的,就如幼时踩在母亲柔软的肚皮上。

在我三岁时,母亲带我去她外祖母家,母亲的外祖母家在河东盘龙山下,弥河水深流急,母亲就让我骑在她的脖子上,走过了齐腰深的河水。顺着河边,走在高高低低的山脊路上,路边直下三丈即是一汪清澈如镜的河面,一棵棵碗口粗的柳树一半泡在水中一半映在水面,走在路上,几乎伸手就可捉到树上的知了。蓝天白云映在水里,趴在母亲背上的我畏惧地朝河面望去,弄不清人是在水下还是在天上。

早在“大跃进”时就修起了长长的大坝,于是有了一座盘龙湖。但见山影倒映,波光粼粼,荷叶碧绿,野鸭、白鹭翱翔戏水,湖光山色,旖旎秀美。整个湖远远望去又似一架古筝,或缓或促的清风抚弦柔拨;优哉游哉的白鹭蜻蜓点水般抑扬顿挫,时勾时挑,风情万种,弹奏出绝妙的人间旋律。白天一般登场的是那典雅激越的《高山流水》,夕阳西下《渔舟唱晚》就悠然自得地上演了,入夜的朗朗月空下,一定是优美动听的《春江花月夜》把这台风华国乐推向至高

人在旅途

## 谁决定你的窗口？

□ 浮云

没看过那么华丽的钥匙环,叫人乍见会发出“哇噢”的惊呼。

顶部的黄铜沉稳贵气,包覆住的饱满丝绳红得很宫廷,美中不足的是钥匙本身很寻常,不过从慕尼黑老旅馆的柜台先生手中接过,我仍压抑不住兴奋,和老公拉着行李,兴冲冲地往三楼探寻我们的客房。

再一次“哇噢”,连电梯都保留了传统的手拉伸缩网状铁门。果然是百年老建筑。那么,旅馆网站中面对剧院的窗口美景必然假不了。

然而,一拉开房间窗帘,大失所望,迎面而来的居然是人车杂沓的单调马路,一心期待的欧洲风情窗景呢?

嘱咐老公暂时不要使用房间,我立刻下楼找柜台先生商议,明明白白地告诉他:“我要面对剧院的房间,不要面对马路的。”德国人做事之一



潮……

去年,我去河东看望老姐姐,走在弥河大坝下面,只见城墙般的河坝,宛如母亲那宽大的胸膛和长长的手臂,似乎随时就会拥抱而来。这条非凡的母亲河,具有浓郁的雌性风貌,连它结出来的银瓜都和别处迥然不同。早在清代,弥河银瓜就被朝廷看中,钦定为进贡之物。它圆滚滚的胴体,白得无半点瑕疵,薄薄的皮嫩嫩的肉,早上还挂着几颗露水,宛如浴后的婷婷玉女。咬一口沁一下,既脆又甜,甜得能让人浑身打颤立马牙龈,故有银瓜银瓜龈牙之瓜的说道。然而,这宝贝只在弥河滩的沙土胚胎里才能受孕培植出来。

我岳父当年就是种植银瓜的高手。老丈人的村叫东南营,传说三国时这里是座兵营,因为处在青州城的东南方向故留此名。东南营的银瓜是最正宗的弥河银瓜,大凡卖银瓜的擦边不擦边的,都打东南营的招牌。我岳父在世时种的银瓜极佳,精耕细作不说,浇水施肥似有秘籍良方,从不上化肥,春天将豆饼什物置于根下,长出来的瓜皮上似有一层油,细瞅还有毛绒绒的一道白醭,看着就想咬一口。老岳父在旗门排行第九,人称老九,虽没

多少文化,却心灵手巧,忠厚笃实。他不仅是农活的好把式,手工艺亦堪称一绝。他用高粱秸扎的巨型宫灯,造型优美,工艺精湛,如能留到现在肯定能破吉尼斯记录。

去年端午节,我找到了新村规划后老岳父家的故院,一草一木,一瓦一石,无不让人感慨万端。我跑到河滩,在内弟的瓜棚里狼吞虎咽地饱尝了一顿弥河银瓜,尔后捧起一掬河沙嗅了又嗅……

弥河岸边这块神奇而又无私奉献的土地,母爱般的滋润与施舍,使得这里人杰地灵,钟灵毓秀,孕育出了一批批优秀儿女。当年陈毅、粟裕率领的华东局就曾驻扎在这里,又从这里走向一个个胜利。著名的华东保育院也慧眼识真,看中了这块风水宝地,在弥河之滨创办了极具传奇色彩彩的保育院,200多个红色后代恰似从弥河里捞出来的孩子一样,在弥河母亲的哺育下喝着弥河水吃着弥河银瓜茁壮成长,其中不少还都成了国家的栋梁之材。

泱泱大地球,悠悠弥河情。这片默默无闻的土地,这湾静静奉献的河水,天行健,自强不息,地势坤,厚德载物。

http://blog.sina.com.cn/u/1998778323

为从网络订房价享有优惠的缘故,房间的品质也跟着打了折扣。拉开窗帘,看到的赫然是一整堵不见天日的墙壁,让我顿时心情低落谷底,呼吸都不顺畅起来。

我当机立断从房间里打电话给柜台,柜台小姐客气地回答:“对不起哦,我们今天都满房了,没办法换房间。”似乎完全没有转圜的余地,我不愿意就此打住回去面壁,于是以半开玩笑的口气回应:“可是,小姐,我有幽闭恐惧症,怎么办?”柜台小姐的口气转变了:“那请等一下,我看看有没有刚清理好的房间,这间请你先不要使用。”

于是,我用记忆里那把慕尼黑钥匙,又换来了一扇窗口。

在人生旅途中,到底谁决定了自己的窗口?从此,我有了更坚定的信念。

时尚辞典

## 沾一点炊烟味

□ 赵柒斤

我写什么。我又想起了世界名城日内瓦,建成于100多年前的圣皮埃尔教堂高37.5米,是当时最高的建筑物,以后就成日内瓦城市标志和制高点,尽管日内瓦城市建筑不断增加,却再没有超过这一高度的。日内瓦成为世界名城固然有种种原因,但我固执地认为与始终保持这个历史上永恒不变的制高点有很大关联。西安之所以有那么大的吸引力,是“13朝古都”、“大雁塔”、“古城墙”、“兵马俑”等历史焕发的,与西安当今正在建设这个“亚洲最大”、那个“西部最大”是没多少关联的。虽然去那里旅游的人对西安正在兴建的一个个“最”没多少兴趣,但我还是把人忧天,我并不担心西安现在建设的“最”会抢历史之“最”的风头,但在建设现在之“最”过程中,谁敢担保“老祖宗”依然完好无损呢?

想到这,我才感觉祖先的造汉字时,为什么让“最”和“罪”同声同音了。因为追求“最”一旦过头,就变成“罪”,而且这种罪是无法弥补的罪!

时尚辞典

时尚辞典

时尚辞典

秦涓姝

十指不沾泥,鳞鳞住大厦。是小时候我读过的一句古诗,讽刺“剥削者”。

如今社会分工协作,基本没有剥削这个词了,但“剥削”的潜规则还存在。

古往今来,男人的任务,是经天纬地,是征服世界,然后,征服女人。男人只会做饭,未必是女人嫁他的充分理由,往往,更不被列为必要条件。而于女人,不会做饭,虽然不会被拒绝娶回家,但,也绝对没有哪一个男人会认为这是优点。

初恋时,男人也相信感情,男人也不懂得生活。面对所爱,他会下了很大决心似的说,不会烧饭,没关系,我来做。那是因为他没有一日三餐天天做过;还因为,他可能根本就不曾料想,工作的繁忙、事业的冲锋会和做饭的时间相冲突。可以下饭馆,有经济基础啊,可天下,月月下,他的胃,谁的胃,都会想念家常便饭。

除非,你愿意,他也愿意,天天为你做饭。只是为你做饭,他愿意,你愿意吗?纵使两情相悦,两厢情愿。这样的日子,有人会说,女人不像女人样。那又有什么关系,自己感觉舒服就够了。可是,你们有了孩子呢,孩子要冲奶粉,要吃鸡蛋羹,你也等着,等着男人回来冲、回家做。孩子会哭成哪般,孩子会饿成何种?即便你家男人不说,没准会有好事者急吼吼对你,“你算什么女人!”“你也算是个女人?”

天啊,想一想,人生是走平衡木,这样的婚姻里,你必然在另个别处给你家男人一样平衡。不然,自然就从婚姻的平衡木上掉下来吧。

据说,女王和丈夫生了子,叩门时是说了,“我是你的老婆”,丈夫才开门的;还据说,女王的丈夫也要吃女王亲手煮的汤,才觉最有味道。唉,原来女王也是染了炊烟的,是不是染了炊烟的才是真的女王?不然,她的丈夫都不给她开卧室的门哩。

所以了,女人不做饭,女人不下厨房,说说了!就这也当心,别把如意郎君吓跑,或者,吓得他心里打鼓,怯怯地试探你说的是真的吗?

女人没有炊烟味,天使都不想投进她的怀抱里;女人拒绝炊烟味,上帝都怀疑自己取了根本头当肋骨哩。

没有炊烟味的女人,只会活得像个孤独野鬼——我突然想起来,我曾经住过的一座老楼里,有一家断了煤水电的,她是个有工资的疯女人,饿了,就去买点吃,随买随吃,一身腐臭。

所以啊,女人,干吗那么厌恶炊烟呢,它熏陶得你更平常,也正常呢。你想做超级女人,是否也还是以为它为根基为妙。

我的观点?我是个没出息的,我喜欢男人像男人样,女人像女人样。是的,我认为染了炊烟的女人更美丽。我也认为,做饭是男人表达爱的一种方式,若你也爱他,你会主动上前择择菜,洗洗碗,对了,两人同沐凡尘炊烟之爱。

婚姻如同大厦,大厦可以依靠别人建筑,十指不沾泥来享用。婚姻不能够,它是一男一女两个人的事,别人无可替代你,别人一替你,你就靠边了。

家家都有烟囱,婚姻里的烟囱都冒烟,你不沾炊烟呢,你怎么算是在家里,在婚姻里吗?女人的幸福和美丽,是要炊烟来蓄势的,而且是势在必行,你不妨前行,携缕炊烟,其味,是女人的幸福味,美丽味,也是满足味。